



判不重 賺快錢 學生車手揪友打工

詐騙橫行，**青少年涉詐當車手比例增加**，學者專家認為，時下青年法治觀念淡薄，詐騙集團或犯罪首腦不僅緊抓這樣的心態，更利用青少年想賺快錢、被抓判刑也不會重罰的保護傘來引誘其犯罪，更離譜的是，家長還會在孩子觸法之後，花錢找律師善後，更願意賠錢了事，讓學校老師頭痛不已。

文化大學永續創新學院院長方元沂表示，身邊有朋友的孩子已讀大學，卻被詐騙集團吸收當車手，而詐騙集團吸收年輕人的管道，主要透過臉書、IG 等社群或交友軟體，大學生涉世未深，法治觀念淡薄，也想賺快錢，就在認為沒差的心態下，便加入詐騙集團，有的人甚至還會「朋友揪朋友」，最後變成一起打工的狀態。

新聞上看到詐騙集團被抓到的案例，往往警方天羅地網布局，也只能抓到車手，集團或幕後首腦都在被警方查獲之後，線就斷掉了。

節錄自 2024-09-13 中時新聞網 / 記者李侑珊 / 台北報導

【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109 年度重訴字第 340 號民事判決】
小李因需償還 40 萬元債務，因此同意擔任提款車手，負責從 ATM 提取詐騙所得的贓款。作為回報，詐騙集

團承諾給予小李**每筆交易 2% 的獎金**。不幸的是，在他首次執行任務時就被警方逮捕，而且他自己一塊錢也沒有賺到。

在**刑事審判**中，法院認定小李為**詐騙集團的共犯**，判處他 1 年 4 個月的**有期徒刑**。該詐騙案件中，被害人共被騙取 758 萬元。當被害人得悉小李被捕後，立即向法院提出**刑事附帶民事訴訟**，要求小李與其他共犯一起賠償這 758 萬元。小李在庭審中辯稱，他僅提取了第 1 筆款項便被捕，與其他款項無關，質疑為何他需負起全部賠償責任。

然而，最終判決仍要求小李**連帶賠償 758 萬元**給原告。判決的理由是，小李作為車手，對詐騙集團的運作流程有所了解，並且作為集團成員之一，**即便他僅提取了部分贓款，作為共犯的一部分，他仍須對整個詐騙行為負全責**。

節錄自喆律法律事務所 <https://zhelu.tw/post/money-mule>

詐騙車手會觸犯哪些罪？

加重詐欺罪【刑法 339 條之 4】

洗錢罪【洗錢防制法第 14 條】

參與犯罪組織罪【組織犯罪條例第 3 條第 1、3 項】

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

司機忘拉手剎車 公車倒退嚕

金沙鎮沙美公車站日前發生一起交通事故，一輛公車停在金沙車站前上下客區，公車司機趕著下車上廁所，停等未熄火，由於公車停等處為斜坡，**司機因未拉手剎車**，在無人駕駛情況下向後倒退，穿過馬路猛力撞上後方停在環島東路一段的路邊休旅車，好在休旅車駕駛人沒在車上，公車司機酒測值 0，全案依 **A3 類交通事故**處理。

金湖分局金沙分駐所表示，5 月 20 日上午 10 時 20 許，一輛公車停在金沙車站前上下客區，公車司機疑因趕著下車上廁所車未熄火暫停，沒想到車子向後倒退「嚕」，並與後方停在環島東路一段**路邊休旅車發生碰撞**，現場無人受傷。

據了解，被撞的休旅車是盧姓車主所有，車子是前年才買，他平日很寶貝，看到愛車被撞到板金凹陷，讓他超心痛。目擊民眾表示，**公車在滑行途中還差點撞到一台直行機車**，所幸騎士機警發現狀況不對緊急剎車，未造成傷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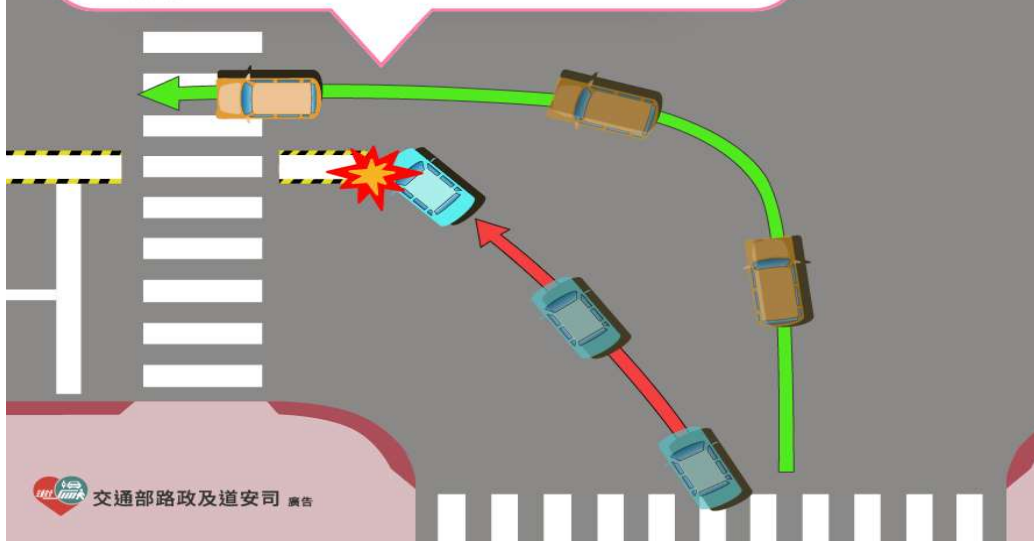
金湖分局提醒民眾，**駕駛人在離開車輛時務必確保手剎車已拉起**，尤其在坡道上更是要確實做到，駕駛人始可離車，以避免造成事故及財產損失。

節錄自 2024-05-22 聯合報 / 記者蔡家蓁 / 金門即時報導

改正壞習慣！路口不切西瓜



駕駛們左轉不搶快，
要行至**路口中心處**再轉彎



公共場所勿談機密

保密工作隨時注意

~三重郵局政風室關心您~

